

三明市沙县区城市建设管理攻坚组文件

沙建组〔2022〕5号

签发人：胡开钱

三明市沙县区污水提质增效攻坚行动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的通知》、《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福建省深入推进城市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加快补齐我区城市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短板，落实污染源头治理的要求，尽快实现污水管网全覆盖、全收集、全处理，有效提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系统谋划、综合治理，标本兼治、重在治本，部门联动、形成合力”的基本原则，统筹推进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城市内河流域治理工作，加大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力度，

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至 2025 年年底，基本消除城市建成区生活污水直排口和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污水处理能力基本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污水处理能力满足处理需求，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处理处置水平进一步提升。力争在 2025 年建成区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 70%、污水处理厂进水 BOD 平均浓度达到 100mg/L，处理率达到 95% 以上。

二、组织机构

为进一步加强领导，落实污水提质增效攻坚行动部署要求，促进各项任务高质高效稳步推进。经研究，决定成立污水提质增效攻坚行动工作组，具体组成如下：

组 长：胡开钱 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罗邦铭 区城管局局长

罗积本 区生态环境局局长

成员单位：区发改局、公安分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城管局、生态环境局、凤岗街道办事处、虬江街道办事处、高新区管委会、生态工贸区管委会，城发集团、园区建发集团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区城管局局长罗邦铭同志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负责提质增效攻坚行动的统筹协调、内外联系、上传下达、督查考核等工作。

三、具体任务

(一)城区管网排查及相关方案编制工作

(1)管网深度排查及建档工作

完成时限及要求：由区城管局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全面排查城区市政污水管网现状。对管网建设、改造、接驳过程中存在

的错接（污水接入雨水管网）、混接（雨水接入污水管网）、漏接（污水不知去向）以及各类隐蔽管道病害现象进行全面梳理。对管网资产数据及现状缺陷问题梳理建档，并定期更新，实现污水处理设施信息化、账册化管理。高新区管委会及生态新城管委会须指派相关工作人员配合第三方检测机构在辖区内的深度排查工作。其中生态新城辖区内排查资金由生态新城管委会自筹落实。区财政局落实深度排查项目资金。深度排查建档工作应于2023年1月底前完成。

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城管局、生态工贸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

(2)城区排水专项规划修编工作

完成时限及要求：结合城市总体规划、建设时序的调整以及管网深度排查的结果，抓紧完成对城区排水专项规划的编制、修编和报批。在编制修编时，优化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布局，做到有路必有雨污管道，确保管网设置到位、污水全面收集，并应包含老旧城区、城中村、地势较低城区的近远期污水收集规划。项目须在2022年底启动，2023年6月底前完成城区排水专项规划编制（修编），并经区政府批复后报市城管局备案。

责任单位：区城管局牵头，区发改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水利局、生态环境局配合。

(3)编制“一厂一策”实施方案。

完成时限及要求：根据管网排查结果和专项规划，对水北片区生活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的排水系统进行分析，深入剖析存在问题，对进水生化需氧量（BOD）浓度低于100mg/L的污水处理厂，编制“一厂一策”系统化整治方案，并制定实施排水管网建设改造年

度计划，努力提升管网覆盖率和收集效能。方案须在 2022 年底前启动，2023 年 6 月底前完成，并经区政府批复后报市城管局备案。

责任单位：区城管局，区发改局、生态环境局

(二)污水提质增效专项施工

(1)沙县水南东片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

完成时限及要求：水南东片区污水厂须在 12 月底前完成项目建设并投入试运营；同时豆士溪提升泵及沿线污水主管道须完成通水。

责任单位：城发集团实施，区住建局、城管局配合

(2)后皇沟污水管道建设项目

完成时限及要求：优化方案收集沿线污水排放口，接入西桥提升泵站，11 月底前完成项目建设。同时，2023 年结合专债及老旧小区专项资金，尽快启动后皇沟污水管网后续完善工作。

责任单位：城发集团(国投公司)实施，区生态环境局、住建局、城管局配合。

(3)沙县三优街提升改造项目

完成时限及要求：沿线污水按应接尽接原则结合道路改造做到雨污分流，并于 11 月底全面完工。

责任单位：城发集团实施、区住建局、城管局配合

(4)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完成时限及要求：老旧小区改造范围内严格实施雨污分流，各建设单位按城建项目百日攻坚行动实施方案任务要求时限完成项目建设。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城管局、凤岗街道办事处、虬江街道

办事处，城发集团

(5)205 国道沿线污水主管道建设项目

将 205 国道索桥至林业新村段道路建设，纳入 2023 年改造计划，将城关电站以东及陈罗坑片区污水汇集后通过提升泵站接入凤凰路污水主干管，城关电站以西路段接入生态新城污水厂，完善水南污水主管道系统。根据资金情况结合沿线老旧小区改造 2023 年尽快启动项目实施并在年底前完工。

责任单位：城发集团实施，区城管局、虬江街道、生态新城管委会配合。

(6)城区污水提质增效专项建设项目

根据管网深度排查结果及老旧小区改造情况，进行城区主干道管网、沙溪、东溪、畔溪等城区主要水系排放口专项整治设计，积极争取专项债券资金。同时，根据资金来源情况及属地管理原则，由相关建设单位按轻重缓急分步实施专项整治。

责任单位：区城管局、凤岗街道、虬江街道、生态工贸区管委会、城发集团、园区建发集团。

(7) 沙县城区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

由三明高新区管委会于 2022 年底前完成农转用批复手续并配合区城管局结合环保工作要求和园区未来发展规划，2023 年尽快启动一期提标改造与二期改扩项目，确保 2025 年底前投入运营。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自然资源局、城管局、生态环境局、高新区管委会

(三)强化排水管网移交

健全排水管网移交机制，移交前应全面开展 CCTV（管道机

器人)和管道内窥检测(QV),在确保管道质量完好、雨污管道无混错接的前提下办理移交手续。排水管道原则上应连同市政道路整体移交接管,严禁“只移交地上部分、不移交地下部分”。排水管网移交前,由各建设单位在验收时将管网相关信息提交区城管局,确保城区管网一张图的完整性。

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城管局、各建设单位

(四)相关部门职责

(1)自然资源局职责:负责提供建成区具体范围及相关建设用地审批、划转工作。

(2)公安分局职责:提供建成区常住人口数量。

(3)财政局:负责相关项目前期费用资金落实。

(4)生态环境局职责:根据项目需要配合相关建设单位进行城区内河水体水质检测并提供相关数据。

(5)水利局职责:负责城区河道排水口巡查,发现问题报送行动小组办公室。

(6)园区建发集团、城发集团职责:根据深度排查成果策划项目申请专债资金,组织实施专项整治工程。

四、主要措施与要求

(一)建立工作责任制度。各项目责任单位要切实增强项目建设的责任心,进一步细化分工、明确责任,确保项目建设稳步推进,按时限要求完成任务。

(二)建立组织协调制度。攻坚行动工作组统筹解决项目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同时,全力做好向上衔接、沟通协调工作,最大限度争取上级支持。

(三)建立工作报告制度。各项目责任单位要充分落实项目主体

责任，及时项目进展情况，以及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及相关建议，攻坚行动工作组根据具体情况不定期召开协调会议。

(四)建立部门联动机制。各责任单位要按照攻坚实施方案，进一步分解任务、精心组织、倒排工期，确保圆满完成既定目标。各相关单位要密切配合，强化项目服务，切实提高办事效率。从速从快、保质保量全力推动项目建设。

(五)建立督查检查机制。加强对项目推进工作的组织、检查、监督、指导，定期对项目建设进度开展跟踪督查，及时发现问题，分析原因，并对项目进展及责任单位、责任人落实任务情况进行通报。

附件：沙县区污水提质增效攻坚行动任务分解表

三明市沙县区城市建设管理项目组

2022年10月27日



三明市沙县区城市建设管理项目组

2022年10月27日印发

